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教授休假研究申請表(110年2月1日起陽明校區適用)

學院		姓名	
科系(所)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到校任教授年月		年 月	專任教授年資 起算年月
擔任教授後之歷次 休假研究、進修或留 職停薪期間	帶職帶薪： <input type="checkbox"/> 休假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 <input type="checkbox"/> 講學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留職停薪： <input type="checkbox"/> 借調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育嬰、侍親等)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本次申請休假研究 之累計教授年資	年 月	本次申請休假研究 之保留教授年資	年 月
本次申請休假研究 (需與學期一致)	<input type="checkbox"/> 休假1學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休假1學年(學年度) <input type="checkbox"/> 分段休假:(如未一次提出,第2段休假需經系(所)教評會同意) 第1段:(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第2段:(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研究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期間	自 年 月 日起 至 年 月 日止	地點
	計畫內容	(如篇幅不足,請另紙繕)	
申請人簽章/日期		人事室 (確認符合休 假研究資格及 人數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系所主管簽章 (確認符合當學期得休假研 究人數比例)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備註：

- 一、申請休假之服務年資，合計超過得申請休假之規定年資(7學期或7學年)，其超過部分得予保留，併入下次申請時計算，惟每次申請休假研究最長以1學年為限。
- 二、符合1學年休假研究資格擬分段實施者，第2段實施期間需經系(所)教師評審委員會同意，並應於核准開始實施休假研究之學年起2學年內完成。
- 三、各教學單位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前，**本申請表請先送人事室確認申請人符合休假研究資格及單位人數比例**，並請注意當學期申請人數不得超過該所、系、科教授人數之20%。
- 四、休假研究期滿應至少返校服務與核准休假研究等長之時間，始得離職或退休。